编号：创新 2025-072X

N101
|
N204

房屋租赁合同

西安高新区创业园发展中心有限公司制

2025 年 11 月

房屋租赁合同

出租方：西安高新区创业园发展中心有限公司

承租方：西安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第一条　租赁房屋状况

1、房屋的座落：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25号

2、位置栋号：创新大厦N101、N102、N201、N204

3、建筑面积：1751平方米

第二条　房屋用途

1、承租方承租的房屋仅作为办公使用。

2、在租赁期限内，未经出租方书面同意，承租方不得改变上述用途。

第三条　租赁期限

1、租赁期限为壹年，自2025年11月14日至2026年11月13日。

2、租赁期限届满，如承租方愿继续承租的，应提前两个月以书面形式提出，经出租方同意后，双方另行签订租赁合同。

第四条　租金

1、价格：

标准租金：159035 元/月

2、租金

金额 / 类别	房号	建筑面积（㎡）	月租金（元）	年租金（元）
租金	创新大厦N101、N102、N201、N204	1751	159035	1908420

3、（根据需要使用）涨幅：每 / 在上期租金的基础上上涨 / 年 / 月 / 日-/年/月/日，每月每平方米租金为人民币/元（￥/元/㎡·月）；

4、本合同租赁期内租金为人民币1908420元（小写）壹佰玖拾万零捌仟肆佰贰拾元整（大写）税率为5%。不含税租金为人民币1817542.86元（小写）壹佰捌拾壹万柒仟伍佰肆拾贰元捌角陆分（大写）。

法律效力。

4、本合同一式贰份，出租方、承租方各执壹份。

第十二条　合同附件

附件 1：“房屋及其附属设备、设施交接清单”（根据需要使用）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出租方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地址：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69 号
创业研发园胜羚谷 G 座

邮编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
公司西安城东支行

帐号：456860100100362858

签订日期：

承租方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地址：

邮编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帐号：

签订日期：2025.11.14